

財務資料

以下有關我們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乃根據本文件「附錄——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於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財務報表連同有關附註，以及本文件其他部分所載財務資料編製，並應與該等資料一併閱讀。

以下討論載有前瞻性陳述，當中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我們提請閣下注意，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受重大風險和不明朗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包含的因素。我們未來的業績可能會與前瞻性陳述中所預測的情況相差甚遠。

概覽

我們經營兩個碼頭——天源碼頭及正源碼頭，該兩個碼頭已獲准作公共碼頭及散貨專用。兩個碼頭均位於茂名港水東港區。我們的主要服務包括：

- 貨物裝卸服務。我們的碼頭相當靈活，能夠處理多種非裝箱貨物。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主要處理散貨（如煤炭、石英砂、油產品、糧食、瀝青及高嶺土）以及小部分散雜貨及件散貨；及
- 相關配套增值港口服務，主要包括油罐及糧倉的儲存服務以及鏟車租賃。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總吞吐量（包括內貿及外貿）分別約為3,969千噸、4,202千噸及4,391千噸。於二零一六年，我們的吞吐量約佔廣東總貨物吞吐量的0.2%，而我們的收入約佔廣東港口碼頭服務行業收入的0.1%。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收入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71.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百萬元或3.5%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73.7百萬元並增加人民幣7.9百萬元或10.7%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81.6百萬元。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我們的純利由人民幣13.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6百萬元或42.5%至人民幣18.7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18.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7百萬元或41.4%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26.4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純利率分別為18.4%、25.3%及32.4%。

呈列基準

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為籌備[編纂]，本集團已進行重組。有關重組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集團架構」一節。由於重組，本公司自重組完成起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

緊接及緊隨重組前後，本集團的[編纂]為提供散雜貨裝卸服務及相關配套增值港口服務（「[編纂]」），主要通過天源及正源進行。此外，茂名天源的碼頭團隊根據正源、茂名天源及若干客戶訂立的三方安排而於過往錄得[編纂]的若干收入。為更好地呈列業績、資產及負債，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綜合財務資料亦包括茂名天源碼頭團隊按其歷史價值呈列的歷史財務資料。除[編纂]外，正源亦通過其附屬公司環城東從事道路建設業務，該業務由有別於[編纂]的管理團隊經營。因此，道路建設業務的相關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並無被載入歷史財務資料。由於本公司於重組前並無從事任何其他業務，不符合業務的定義，故重組僅涉及[編纂]的重組，而有關業務的管理層及控股股東並無變動。因此，重組所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編纂]的延續，而歷史財務資料乃作為[編纂]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延續而編製及呈列，於各呈列期間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編纂]的賬面值確認及計量。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直至重組日期，本集團歷史財務資料亦包括茂名天源碼頭團隊的資產、負債及業績。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以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或虧損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歷史財務資料中的所得稅開支乃根據集團實體及茂名天源碼頭團隊的適用稅率釐定。

於集團公司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有所有權權益，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在集團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分攤其淨資產。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以公平值或現有所有權權益按比例分攤的集團公司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確認於集團公司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採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

有關本文件所載歷史財務資料編製基準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1.3。

財務資料

關鍵會計政策

我們已確定若干我們認為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最重要的會計政策。我們的部分關鍵會計政策涉及主觀假設及估計，以及管理層就會計項目作出的複雜判斷。我們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多項我們認為於該等情況屬合理的其他相關因素，有關結果構成對並無其他資料來源作依據的事項作出判斷的基準。於審閱我們的財務業績時，閣下應考慮：(i)我們選用的關鍵會計政策；(ii)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確定因素；及(iii)所呈報業績對條件及假設變動的敏感度。確定該等項目需要管理層根據未來期間可能變動的資料及財務數據作出判斷，而因此，實際業績可能與所估計者有所不同。

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相當於已提供服務的應收金額，乃經扣除折讓及增值稅後列賬。當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實體；及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確認收入。

*提供服務。*提供裝卸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租金收入。*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資產所得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

新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了過往收入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有關收入確認的相關詮釋。該新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董事預料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導致更多披露，惟並不預料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會對申報期內確認收入的時間及金額造成重大影響。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根據與其現行收入確認政策類似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收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直接應佔的開支。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並能可靠計算出項目成本的情況下，才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情況而定）。所置換部分的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修理及維護成本於其產生的財政年度在損益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乃採用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分攤成本至剩餘價值計算：

	估計可使用年期 ⁽¹⁾	估計剩餘價值	年度折舊率
樓宇	3至40年	0至3%	2.43%至33.33%
碼頭設施	2至40年	0至3%	2.43%至50.00%
裝載設備	3至20年	3%	4.85%至32.33%
儲存設施	14至30年	3%	3.23%至6.93%
辦公設備	3至10年	0至3%	9.70%至33.33%
運輸設備	4至20年	3%	4.85%至24.25%
租賃裝修	10年	0%	10.00%

附註：

- (1) 由於部分不可移動設備或聯屬固定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較附設的核心樓宇及設施的可使用年期為短，故若干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期限較為寬廣。

下表載列大部分各類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範圍詳情及佔該等類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的相關百分比（於所屬範圍內）：

	估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的 百分比 ⁽¹⁾ (於所屬範圍內)	估計 可使用年期
樓宇	87%	30-40年
碼頭設施	85%	30-40年
裝載設備	89%	20年
儲存設施	95%	30年
辦公設備	97%	少於10年
運輸設備	60%	少於10年
租賃裝修	100%	10年

附註：

- (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足30年的樓宇的其餘13%主要包括若干附屬建築（如總機房、車重地衡室及機器維修車間等）；(ii)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足30年的碼

財務資料

頭設施的其餘15%主要包括若干附屬電力設施及電纜、污水系統、排水系統及若干堆場等；(iii)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足20年的裝載設備的其餘11%主要用以裝卸較小型貨物項目的抓斗及裝載機等；(iv)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足30年的倉儲設施的其餘5%主要附設於油槽的導管、水龍頭及同類項目等；(v)估計可使用年期為10年或以上的辦公設備的其餘3%主要與辦公區的保安有關；及(vi)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或以上的運輸設備的其餘40%主要與裝載貨物的一般用途車(較其他較小型辦公用途汽車的可使用年期更長)有關。

在建工程主要指在建中或待安裝的碼頭設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與資產建造及收購有關的所有直接成本。

直至有關工程完工並可作其擬定用途之前，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於建設或安裝完成後，在建工程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關類別，並按照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均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所得的收益及虧損通過將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進行比較而釐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其他收益－淨額」確認。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海域使用權及計算機軟件，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成本指就海域及計算機軟件分別50年及3年的使用權支付的代價。海域使用權及計算機軟件分別於50年或3年內採用直線法計算攤銷費用(倘適用)。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時對須計提攤銷的資產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資產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

財務資料

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進行組合。除已出現減值的商譽外，非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日均就可能撥回減值進行檢討。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某一項金融資產或某一組金融資產已減值。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於初次確認資產後曾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虧損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能可靠地估計的影響，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已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包括有跡象顯示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拖欠款項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顯著下跌，例如與違約有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虧損金額乃以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定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差額計算。資產賬面值減少乃於損益內確認虧損金額。倘貸款以浮動利率計息，則用作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當期實際利率。在實際運作上，本集團可採用觀察所得市價按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減值。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下跌，而下跌在客觀上與一項於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如債務人的信貸評級改善)有關，則於損益內確認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除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有關外，稅項均在損益內確認。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

當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須作出詮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計提撥備。

財務資料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差額產生的暫時差異確認。然而，倘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遞延稅項負債，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倘因初始確認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遞延所得稅且該所得稅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將有關遞延所得稅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按預期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異時始會確認。

倘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以及倘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就課稅實體或不同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擬按淨額基準清償結餘時，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予抵銷。

租賃

有關租賃會計處理的，被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新準則已發佈但尚未生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反映未來租金付款的租賃負債及就所有租賃合約有權使用的資產。承租人亦須於收益表中呈列租賃負債及有權使用的資產折舊的有關利息開支。相比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經營租賃，此不僅會改變開支的分配，亦會改變各租賃期期間確認的開支總額。有權使用的資產的直線法折舊與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實際利率法相結合將導致租賃初始年度計入損益的費用總額增加，以及租賃後期的開支減少。該項新準則包含了對若干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可選擇性豁免。此豁免僅可適用於承租人。

我們為若干辦公室面積的承租人，該等辦公室及土地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我們現時就該等租賃的會計政策（如本文件附錄一附註2.24所載）是要在我們當期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記錄租賃開支及披露並無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反映的未來經營租賃承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列出有關租賃的會計處理方式的新規定，不再容許承租人在資產負債表外確認租賃。相反，所有非即期租賃必須在本集團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以資產（如屬使用權）及金融負債形式（如屬付款責任）確認。少於12個月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獲豁免申報責任。因此，新準則將導致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使用權資產增加及租賃負債增加。因此，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概無租金開支將獲確認，但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

財務資料

支則將會增加。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不可註銷經營租賃承擔不屬重大，故我們董事預期，貴公司董事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預期新準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才適用。

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未來前景已受到並將繼續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下文所述者)。

腹地經濟狀況及對特定種類貨物的需求

由於我們是位於廣東省西南部的港口經營者，我們的業務運營主要受腹地(主要包括廣東及廣西)的經濟狀況影響。腹地經濟發展通常可促進內貿及外貿增長並因而促進港口貨物運輸增長，進而為我們裝卸服務吞吐量的增長提供有利的條件。根據Ipsos報告，預期廣東的港口碼頭服務業收入將由二零一七年的82億美元增至二零二一年的92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0%，而預期廣西的港口碼頭服務業收入將由21億美元增至23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3%。

此外，我們腹地若干行業的發展或會對年度實際吞吐量及貨物組合造成重大影響。例如，我們的服務與茂名市及腹地的主要行業相關，包括石油煉製、石油化工、化學原料及化學製品、採礦、能源及農產品加工。該等行業的發展直接或間接影響對特定種類貨物的需求。例如，二零一五年，我們的水泥熟料吞吐量錄得增長，部分是由於茂名市新建高速公路。

我們相信，腹地經濟狀況及對特定種類貨物的需求日後將繼續影響我們的業務。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總吞吐量分別約為3,969千噸、4,202千噸及4,391千噸，即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按年增長5.9%，而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按年增長4.5%。下表載列董事所考慮與我們的吞吐量有關的敏感度分析，說明假設於所示年度我們裝卸服務的吞吐量按下列百分比（6%（即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總吞吐量的最高歷史按年波幅）及9%（即有關最高歷史按年波幅的150%））調整而對收入及純利產生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增加／ (減少)	純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吞吐量		
增加6%	4,271	2,834
減少6%	(4,271)	(2,834)
增加9%	6,407	4,291
減少9%	(6,407)	(4,291)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增加／ (減少)	純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吞吐量		
增加6%	4,422	2,983
減少6%	(4,422)	(2,983)
增加9%	6,633	4,475
減少9%	(6,633)	(4,475)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增加／ (減少)	純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吞吐量		
增加6%	4,896	3,324
減少6%	(4,896)	(3,324)
增加9%	7,344	4,987
減少9%	(7,344)	(4,987)

財務資料

擴充年設計容量及維持使用率的能力

我們的碼頭營運受現有年設計容量的限制，而預期年設計容量繼續影響我們的表現及經營業績。自碼頭施工以來，年設計容量經已確定並維持不變。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碼頭錄得高使用率，超過設計容量。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年設計總容量維持在3,174千噸，而總使用率分別為125.7%、132.4%及138.3%。因預計市場需求增加及作為我們開發計劃的一部分，我們現正申請興建正源碼頭的新一期項目。新一期項目完成後，我們預計正源碼頭將佔用的總長度為244.5米，而正源碼頭連同新一期的年設計容量將約為1.7百萬噸，增加約1.0百萬噸。作為我們擴張計劃的一部分，我們亦擬採購額外設備。我們相信，成功實施計劃容量擴張將提升我們未來的吞吐量、收入及溢利，並使我們得以增加市場份額。

然而，增加容量需要提高銷量才能應付額外的設施及人員配置。為保證我們的擴張計劃盈利，我們須獲取足夠的市場份額以維持高使用率。我們擴充容量並維持高使用率的能力將繼續構成我們成功的一大關鍵因素。

我們的價格

我們的收入大部分來自裝卸服務，其中貨物處理費及(就外貿而言)港口設施保安費每批貨都會收取。我們的裝卸服務亦包括(i)堆存費、(ii)停泊費，及(iii)場地清潔、篩沙以及其他臨時服務所收取費用等其他費用。有關我們所收取費用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收入」一節。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參考包括(其中包括)貨物類型、貨運量、處理方法、市況及行業標準等多項因素基礎釐定費用及收費。我們亦會根據管理層對市場的深入了解及銷售部的決定調整定價。有關我們定價政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費用及收費」一節。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貨物處理費及港口設施保安費的平均總額分別為每噸人民幣16.7元、每噸人民幣16.5元及每噸人民幣16.9元，即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按年減少1.2%及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按年增加2.4%。

下表載列董事所考慮與我們服務的平均售價(具體指貨物處理費及港口設施保安費的平均總額)有關的敏感度分析，說明假設於所示年度平均售價按下列百分比(2%(即於往績記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錄期有關平均售價的最高歷史按年波幅)及3%(即有關最高歷史按年波幅的150%))調整而對收入及純利產生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增加／ (減少)	純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平均售價		
上升2%	1,424	1,057
下降2%	(1,424)	(1,057)
上升3%	2,136	1,585
下降3%	(2,136)	(1,585)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增加／ (減少)	純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平均售價		
上升2%	1,474	1,093
下降2%	(1,474)	(1,093)
上升3%	2,211	1,639
下降3%	(2,211)	(1,639)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增加／ (減少)	純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平均售價		
上升2%	1,632	1,210
下降2%	(1,632)	(1,210)
上升3%	2,448	1,815
下降3%	(2,448)	(1,815)

財務資料

成本結構及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僱員福利及折舊的影響，而有關的成本對我們的毛利率產生直接重大影響。我們主要通過僱員進行有關工作而提供裝卸服務。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銷售成本當中的僱員福利開支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約32.8%、35.1%及35.6%。就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我們錄得大額折舊開支。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銷售成本項下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約23.4%、22.1%及21.6%。我們預計僱員福利開支及折舊開支將繼續大幅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

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入賬列作銷售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3.6百萬元、人民幣15.3百萬元及人民幣16.2百萬元，即分別按年增加13.1%及5.4%。下表載列董事所考慮與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有關的敏感度分析，說明假設於所示年度僱員福利開支總額按下列百分比(8%(即根據茂名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的資料，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茂名市工人平均薪金水平的概約年增長率)及13%(即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的概約最高歷史按年波幅))調整而對收入及純利產生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增加／ (減少)	純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增加8%	—	(813)
減少8%	—	813
增加13%	—	(1,321)
減少13%	—	1,321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增加／ (減少)	純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增加8%	—	(919)
減少8%	—	919
增加13%	—	(1,494)
減少13%	—	1,494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增加／ (減少)	純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增加8%	—	(969)
減少8%	—	969
增加13%	—	(1,575)
減少13%	—	1,575

根據Ipsos引用中國國家統計局及世界銀行的資料，中國石油價格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分別約為每公升人民幣7.18元、人民幣8.21元及人民幣8.18元，即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五年按年上漲14.3%及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按年下降0.4%。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二零一六年的相關數據尚未能提供。下表載列董事所考慮與我們的燃料開支有關的敏感度分析，說明假設於所示年度我們裝卸服務的燃料開支按下列百分比（14%（即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間中國石油價格的概約最高歷史按年波幅）及21%（即該最高歷史按年波幅的150%））調整而對收入及純利產生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增加／ (減少)	純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燃料開支		
增加14%	—	(170)
減少14%	—	170
增加21%	—	(256)
減少21%	—	256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增加／ (減少)	純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燃料開支		
增加14%	—	(149)
減少14%	—	149
增加21%	—	(223)
減少21%	—	223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增加／ (減少)	純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燃料開支		
增加14%	—	(169)
減少14%	—	169
增加21%	—	(253)
減少21%	—	253

如上文所述，我們成本控制措施的有效性及效率將直接影響我們的銷售成本及經營業績。我們擬對僱員福利及其他可能對我們銷售成本及毛利率造成直接重大影響的因素進行有效成本控制。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下表列示於所示年度摘錄自我們綜合財務資料的全面收益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¹⁾		二零一六年 ⁽¹⁾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71,188	100.0%	73,697	100.0%	81,599	100%
銷售成本	(29,497)	41.4%	(28,950)	39.3%	(30,699)	37.6%
毛利	41,691	58.6%	44,747	60.7%	50,930	62.4%
其他收入	554	0.8%	1,748	2.4%	4,055	5.0%
其他收益－淨額	56	0.1%	1,311	1.8%	71	0.1%
銷售及行政開支	(20,579)	28.9%	(18,492)	25.1%	(16,295)	20.0%
除所得稅前溢利	21,722	30.5%	29,314	39.8%	38,761	47.5%
所得稅開支	(8,616)	12.1%	(10,640)	14.4%	(12,353)	15.1%
年內溢利	13,106	18.4%	18,674	25.3%	26,408	32.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481	10.5%	12,392	16.8%	19,244	23.6%
非控股權益	5,625	7.9%	6,282	8.5%	7,164	8.8%
	13,106	18.4%	18,674	25.3%	26,408	32.4%

附註：

- 為籌備[編纂]，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分別產生[編纂]約人民幣12.2百萬元、人民幣9.3百萬元及人民幣6.9百萬元。由於該等開支屬我們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以外的一次性開支，故為符合上市規則第8.05(1)條的溢利測試，其應已計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經計及該等[編纂]及相關時間的港元與人民幣兌換率後，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各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超過20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我們綜合收益表的主要組成部分

收入

我們的收入包括(i)在天源碼頭及正源碼頭提供散雜貨裝卸服務，以及(ii)提供相關配套增值港口服務(主要包括在我們的油罐及糧倉出租儲存空間以及出租鏟車)。我們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的綜合財務資料亦包括茂名天源的碼頭團隊按歷史價值計算有關根據三方安排所確認收入的歷史財務資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呈列基準」一節。

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71.2百萬元、人民幣73.7百萬元及人民幣81.6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收入的主要來源為提供裝卸服務。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總吞吐量分別約為3,969千噸、4,202千噸及4,391千噸。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所有收入均源於在中國提供的服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收入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提供裝卸服務收入			
貨物處理費	66,067	69,252	74,088
港口設施保安費	33	10	21
堆存費	907	787	1,036
停泊費	674	470	528
其他	2,209	1,468	2,213
提供裝卸服務總收入	69,890	71,987	77,886
租金收入	1,298	1,710	3,713
總收入	<u>71,188</u>	<u>73,697</u>	<u>81,599</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每批貨均須繳納貨物處理費及(就外貿而言)港口設施保安費。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內貿及外貿劃分的貨物處理費及港口設施保安費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吞吐量 (千噸)	費用 人民幣 (千元)	吞吐量 (千噸)	費用 人民幣 (千元)	吞吐量 (千噸)	費用 人民幣 (千元)
內貿.....	3,597	57,109	4,014	64,752	3,960	63,527
外貿.....	372	8,991	188	4,510	431	10,582
總計.....	3,969	66,100	4,202	69,262	4,391	74,109

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內貿貨物處理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7.1百萬元、人民幣64.8百萬元及人民幣63.5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貨物處理費及港口設施保安費總收入的86.4%、93.5%及85.7%。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外貿貨物處理費及港口設施保安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9.0百萬元、人民幣4.5百萬元及人民幣10.6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貨物處理費及港口設施保安費總收入的13.6%、6.5%及14.3%。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大部分收入來自內貿。我們預計內貿及外貿產生的吞吐量及收入的相關百分比不會發生重大變化。於二零一七年，外貿貨物處理費及港口設施保安費的相對百分比上升反映我們的客戶於本期間的需求。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中國、廣東及廣西港口碼頭服務行業概覽」一節。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生產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ii)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iii)有關由第三方工人提供的輔助性裝卸服務的勞務費、(iv)燃料開支以及(v)維修及維護開支。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為人民幣29.5百萬元、人民幣29.0百萬元及人民幣30.7百萬元，佔我們於該等年度總收入的41.4%、39.3%及37.6%。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銷售成本相對保持穩定。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僱員福利開支	9,671	10,149	10,9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905	6,390	6,638
勞務費	5,340	4,630	4,481
燃料開支	1,623	1,415	1,609
維修及維護開支	1,164	1,491	1,735
水電	1,392	1,326	1,492
營業稅及其他徵稅	736	842	937
預付經營租賃攤銷	956	956	956
無形資產攤銷	242	242	283
運輸成本	4	34	7
保險成本	228	224	236
生產安全開支	504	520	697
其他開支	732	731	679
總計	<u>29,497</u>	<u>28,950</u>	<u>30,669</u>

毛利

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41.7百萬元、人民幣44.7百萬元及人民幣50.9百萬元。於該等年度，我們的毛利率相對穩定，分別為58.6%、60.7%及62.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提供擔保及質押資產作為茂名天源若干銀行融資的抵押品的收入、補貼收入及保險理賠收入。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錄得約人民幣1.7百萬元及人民幣4.0百萬元的擔保費總額，作為就茂名天源的銀行融資提供抵押品。此乃參考根據茂名天源的銀行融資總額(由正源或天源質押或擔保)按日釐定的擔保費另加中國工商銀行所報三個月定期存款的每日利率等值計算。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歷史財務報表附註27。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我們從茂名當地機關收到分別約人民幣0.4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的退款及補貼收入。於往績記錄期內，保險理賠收入主要包括(i)往績記錄期保險公司因颱風等惡劣天氣引起的輕微事故支付的賠償，及(ii)雜項車輛保險付費。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我們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71,000元，主要包括處置廢料及我們碼頭設施損害而收取的間歇性賠償。於二零一六年，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就一家船務公司導致我們的碼頭設施及裝卸設備損毀收取的賠償淨額，我們於該年度錄得約人民幣1.3百萬元的賠償淨額。我們於二零一五年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56,000元主要與出售廢料有關。

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合共分別為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3.1百萬元及人民幣4.1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就茂名天源的若干銀行融資提供擔保及 質押資產作為抵押品的收入	—	1,679	4,042
補貼收入	385	69	—
保險理賠收入	169	—	13
其他收益淨額			
一家船務公司導致我們碼頭設施及 裝卸設備損毀所作的淨額賠償	—	1,287	—
其他	56	24	71
總計	610	3,059	4,126

銷售及行政開支

銷售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並非有關生產僱員的僱員福利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預付經營租賃攤銷、差旅開支及[編纂]。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銷售及行政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20.6百萬元、人民幣18.5百萬元及人民幣16.3百萬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銷售及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及行政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	3,880	5,171	5,2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44	1,173	1,232
[編纂]	12,237	9,329	6,922
營業稅及其他徵稅	114	39	45
預付經營租賃攤銷	634	634	634
無形資產攤銷	1	34	54
運輸成本	567	472	493
差旅開支	450	528	576
辦公開支	464	260	327
經營租賃租金	164	193	170
核數師酬金	150	150	125
其他開支	774	509	483
總計	20,579	18,492	16,295

所得稅開支

我們須以實體為單位，就源於我們註冊及經營所在稅務轄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例及法規，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並無源於香港或於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歷史財務資料中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如法定賬目(根據相關的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並就毋須課稅的收入項目及不可抵扣所得稅的開支項目作出調整)所載，法定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企業除所得稅前溢利的25%。

董事確認我們已根據我們營運所在轄區的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完成所有必要的稅務申報，並全數支付所有未繳清稅款，且於往績記錄期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不存在與稅務部門的任何行政處罰、糾紛或潛在糾紛。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率分別為39.7%、36.3%及31.9%。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人民幣8.6百萬元、人民幣10.6百萬元及人民幣12.4百萬元。法定稅項開支及與實際稅率的對賬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財務報表附註10。

經營業績

二零一七年與二零一六年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73.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9百萬元或10.7%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8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提供裝卸服務的收入增加人民幣5.9百萬元及(ii)租金收入增加人民幣2.0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就裝卸服務而言，我們錄得貨物處理費增加人民幣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處理瀝青、糧食、石英砂及油產品產生的收入增加，但部分被處理煤炭、河沙(分類列作其他)及高嶺石產生收入減少所抵銷。裝卸服務收入增加亦受組成提供裝卸服務收入的所有其他部分(即港口設施保安費、堆存費、停泊費以及其他)上升而增加人民幣1.1百萬元所驅動。

租金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現有客戶於二零一七年租賃額外儲油罐設施及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實施的儲存設施的單價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29.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百萬元或5.9%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30.7百萬元。這主要是受以下各項驅動：(i)僱員薪金及花紅增加致使僱員福利開支增加0.8百萬元；(ii)主要因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年終進行維修的碼頭的若干部分折舊而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人民幣0.2百萬元；(iii)茂名非居民供水單價成本上漲導致我們的水電增加人民幣0.2百萬元；及(iv)二零一七年燃料價格上漲導致燃料開支增加人民幣0.2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44.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2百萬元或13.9%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50.9百萬元，這是由於因主要受裝卸服務收入增加，此這乃由於總吞吐量增加4.3%(如上文「一收入」所解釋)所驅動而收入增加人民幣7.9百萬元，但部分被該兩年間銷售

財務資料

成本主要受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水電燃料開支增加(如上文「一銷售成本」所解釋)驅動而增加人民幣1.7百萬元所抵銷。我們的租賃收入增加亦對我們收入增加作出貢獻，而銷售成本並無相應大幅增加。該等因素致使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的60.7%上升至二零一七年的62.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益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3.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4.1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我們錄得來自楊先生約人民幣4.0百萬元作為就茂名天源的若干銀行融資提供企業擔保及質押若干資產作為抵押品的酬金。

銷售及行政開支

銷售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18.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2百萬元或11.9%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1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相比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就我們建議[編纂]計入行政開支的[編纂]減少約人民幣2.4百萬元，但部分被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及辦公開支輕微增加所抵銷。

除所得稅前溢利

鑒於以上所述因素，除所得稅前溢利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29.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5百萬元或32.4%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38.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上述毛利增加；(ii)其他收入增加；及(iii)銷售及行政開支減少(亦如上文所述)。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10.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百萬元或17.0%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12.4百萬元，主要受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間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32.4%及不可作稅務扣減的若干[編纂]所帶動。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鑒於以上所述，我們的溢利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18.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7百萬元或41.4%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26.4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率由二零一六年的25.3%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32.4%，主要是由於(i)上文所述毛利率上升；(ii)上文所討論銷售及行政開支減少及(iii)其他收入增加(亦如上文所述)。

二零一六年與二零一五年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71.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百萬元或3.5%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73.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提供裝卸服務的收入增加人民幣2.1百萬元及(ii)租金收入增加人民幣0.4百萬元。

財務資料

就裝卸服務而言，與二零一五年比較，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錄得貨物處理費增加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總吞吐量增加。處理油產品、糧食、高嶺石及其他貨物產生的收益增加部分因處理煤炭及石英砂產生的收益減少而抵銷。租金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現有及新客戶開始使用儲存服務及另一客戶租賃場地用作附近建設項目的工作場地。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9.5百萬元小幅減少人民幣0.5百萬元或1.9%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29.0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減少約人民幣0.5百萬元(主要是因為若干仍在用的碼頭設施資產於二零一五年全部折舊)，(ii)勞工服務費減少約人民幣0.7百萬元(因我們處理需進行堆垛(如煤炭及石英砂等)的貨物量下降，因而減少使用第三方勞工及貨車)，及(iii)燃料開支減少人民幣0.2百萬元(是由於年內客戶要求減少堆垛而用於堆垛的卡車的燃油用量減少)。

銷售成本的減少是由於上述因素部分因(i)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0.5百萬元(主要因僱員薪金上升)及(ii)因年內購買額外港口橡膠圍欄，令維修及維護開支增加人民幣0.3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4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0百萬元或7.2%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44.7百萬元，這是由於收益增加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總吞吐量增加5.9%(於上文「－收入」中解釋))及銷售成本減少人民幣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勞工服務費及燃料開支減少(於上文「－銷售成本」中解釋))。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的58.6%增加至二零一六年的60.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益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百萬元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3.1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我們收到楊先生約人民幣1.7百萬元作為就茂名天源的若干銀行融資提供抵押品的酬金及一家船務公司(於二零一五年損毀我們的碼頭設施及門式起重機)約人民幣1.3百萬元的淨額賠償(如二零一六年所協定)。

銷售及行政開支

銷售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0.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1百萬元或10.2%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18.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編纂]減少人民幣2.9百萬元，部分為僱員福利開支上升所抵銷。

財務資料

除所得稅前溢利

鑒於以上所述因素，除所得稅前溢利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2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6百萬元或35.0%至二零一六年的人人民幣2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收益增加及銷售成本減少令毛利增加、(ii)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益增加，以及(iii)銷售及行政開支增加(全部如上所述)。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五年的人人民幣8.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百萬元或23.3%至二零一六年的人人民幣10.6百萬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增加35.0%及不可作稅務扣減的若干[編纂]。

期內溢利及純利率

鑒於以上所述，我們的溢利由二零一五年的人人民幣13.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6百萬元或42.5%至二零一六年的人人民幣18.7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率由二零一五年的18.4%增加至二零一六年的人25.3%。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過往主要通過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內部資源來為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我們的現金用於營運資金需求(如提供服務)、支付僱員福利開支以及開發新碼頭設施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方面的資本開支。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嚴重下滑或服務價格大幅下跌均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造成不利影響。我們預期中國不會出現任何信貸市場惡化或收緊貨幣政策，以致對我們日後可獲得的銀行融資造成不利影響。未來，我們預期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編纂]所得款項的組合來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為人民幣38.9百萬元、人民幣70.0百萬元及人民幣19.4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現金流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4,481	41,004	32,03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18)	(3,958)	(80,74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9,980	(5,965)	(1,8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33,943	31,081	(50,612)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79	38,922	70,003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922	70,003	19,39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二零一七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2.0百萬元，主要反映年內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42.3百萬元，扣除所得稅付款人民幣10.3百萬元。

儘管我們於二零一七年的經營所得現金為人民幣42.3百萬元，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為人民幣38.8百萬元。差額人民幣3.5百萬元為損益項目調整，非現金影響人民幣9.8百萬元及營運資金流出淨額人民幣6.3百萬元。於營運資金中，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4.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來自第三方的應收票據增加(主要因為銀行承兌票據獲承兌(部分被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所抵銷))。造成營運資金流出亦由於預付款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反映預付[編纂]增加以及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增加人民幣[2.0]百萬元。該等流出部分被客戶墊款增加人民幣1.2百萬元所抵銷，反映我們交付服務前的客戶墊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1.2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計[編纂]增加。

於二零一六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1.0百萬元，主要反映年內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49.6百萬元，扣除所得稅款項人民幣8.6百萬元。

儘管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的經營所得現金為人民幣49.6百萬元，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為人民幣29.3百萬元。差額人民幣20.3百萬元為損益項目調整，非現金影響人民幣9.4百

財務資料

萬元及整體積極營運資金調整人民幣10.9百萬元。於營運資金中，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1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過往自客戶收取作為付款的銀行承兌票據到期，及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人民幣4.2百萬元反映關聯方先前代表本集團支付的[編纂]的還款。

於二零一五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4.5百萬元，主要反映年內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32.2百萬元，扣除所得稅款項人民幣7.7百萬元。

儘管我們於二零一五年的經營所得現金為人民幣32.2百萬元，但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為人民幣21.7百萬元。人民幣10.5百萬元的差額為就具有非現金影響的損益項目作出的調整人民幣9.9百萬元及整體的正面營運資金調整人民幣0.6百萬元。在營運資金內，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2.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向兩名大客戶授出較長的信貸期所致，而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3.8百萬元則主要反映預付[編纂]增加。該等流出金額大部分被(i)楊先生及茂名天源代表本集團結清若干[編纂]後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人民幣13.5百萬元及(ii)部分與[編纂]有關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4.2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內，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用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i)天源碼頭及正源碼頭的新構造物建設；(ii)改進碼頭及堆場區域以及改進門座起重機及其他機器；及(iii)正源碼頭新一期的初步建設。

於二零一七年，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0.7百萬元，其主要反映(i)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增加人民幣66.4百萬元；(ii)就正源碼頭新一期初步建設以及鋼板樁支護施工工程及電動球閥等購買或提升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人民幣11.8百萬元；及(iii)就正源碼頭擴充取得海域使用權購買無形資產金額約人民幣2.5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0百萬元，其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人民幣4.3百萬元，以改進我們的碼頭設施及堆場區域(包括安裝連鎖鋪路磚)，以及改進裝卸設備有關。現金流出部分因出售不再需要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人民幣0.4百萬元所抵銷。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二零一五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0.5百萬元，主要與就建設正源碼頭一個新糧倉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用現金人民幣4.8百萬元，以及購買監控系統、裝載機、電腦及空調等其他終端及辦公室設備有關。該現金流出大部分被應收關聯方有關投資活動的款項減少人民幣4.2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融資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本公司擁有人注資。我們的融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用於向本集團當時的擁有人作出視作分派及減少我們欠付關聯方的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9百萬元，反映向關聯方還款以結清過往代我們支付的[編纂]。

二零一六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0百萬元，反映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

二零一五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注資人民幣155.0百萬元，大部分被向當時的本集團擁有人作出視作分派人民幣49.5百萬元及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人民幣95.5百萬元所抵銷。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6,032	12,704	16,974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	—	68,948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4,727	6,952	9,3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922	70,003	19,391
總流動資產	69,681	89,659	114,626
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方款項	11,580	1,372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157	15,122	15,824
客戶墊款	916	775	1,930
即期所得稅負債	3,078	5,096	7,190
總流動負債	26,731	22,365	24,944
淨流動資產	42,950	67,294	89,682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43.0百萬元及人民幣67.3百萬元。流動資產淨值於該兩個日期增加56.7%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89.7百萬元，包括流動資產人民幣114.6百萬元及流動負債人民幣24.9百萬元。我們流動資產淨值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33.3%主要是由於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增加淨額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所致，部分由我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及客戶墊款及即期所得稅負債增加所抵銷。

基於以下各項考慮因素，我們認為我們已維持充足的流動性並預期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將會改善：

- (i) 我們預期繼續從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正現金流量；
- (ii)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人民幣68.9百萬元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向我們悉數償還；
- (iii) 我們預期收到[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編纂]的指示範圍的中位數）），其中約[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將作為營運資金用途；及
- (iv) 根據與一間金融機構訂立的具約束力協議，我們獲授予最高金額為人民幣30.0百萬元的循環信貸融資，作為我們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起計為期一年。

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項目的討論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分別為零、零及人民幣68.9百萬元。該款項屬非交易性質，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於要求時收取。

於有關年度末，該款項均為應收茂名天源款項，主要包括向茂名天源提供的現金墊款。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我們已收回全部應收茂名天源款項。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可收回增值稅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主要與就我們的建築、項目及設備採購而向供應商支付的款項有關。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共分別為人民幣26.0百萬元、人民幣12.7百萬元及人民幣17.0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087	9,585	7,070
來自第三方的應收票據	9,546	2,030	9,050
可收回增值稅	1,625	509	243
來自第三方的其他應收款項	774	580	611
總計	<u>26,032</u>	<u>12,704</u>	<u>16,974</u>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為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的服務或提供的設備或空間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及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扣除減值撥備。我們的應收票據主要為獲中國的銀行所擔保的銀行承兌票據，由若干客戶用作付款目的，到期日不足180天。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3百萬元或33.6%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7.0百萬元，受應收第三方票據增加人民幣7.0百萬元所推動，而此乃主要由於自客戶F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承兌一張銀行承兌票據作為裝卸服務付款。此乃部分由我們加速自若干客戶收回未收回的款項使得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2.5百萬元以及可收回增值稅減少人民幣0.3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6.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3百萬元或51.2%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過往接納作為付款的銀行承兌票據到期及我們停止一項與客戶A所作有關代其支付地面運輸開支(其後將可與貨物處理費一併開出發票)的安排。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客戶A的散貨在我們的碼頭卸下後須以當地運輸公司提供的地面運輸交付予客戶A的貨倉。客戶A與我們就二零一五年磋商框架協議時，其建議我們承諾將散貨卸下並安排其地面運輸，以便利及高效。董事乃考慮與客戶A的業務關係年期，以及客戶A業務的性質及規模及信用，並同意此要求。董事認為，該安排對客戶A及我們都有利，因為該安排在提高了為客戶A運輸貨品的效率同時也透過令我們更好地協調貨物卸載及地面運輸提高了碼頭經營效率。經考慮我們在客戶信貸控制管理中作出的進一步改進，我們與客戶A之間簽署的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框架協議並不包括該安排，且我們預期不會於日後再次作出此項安排。我們的董事認為，終止該安排對客戶A與我們之間的業務關係並無負面影響。我們按照信貸風險管理制度的政策及程序（請參閱本文件「業務－風險管理－信貸風險管理」一節）於二零一五年代表客戶A支付地面運輸開支。

我們一般認為貿易應收款項於30至120天內到期。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天	12,409	8,381	6,227
31至60天	1,003	386	843
61至90天	160	662	—
91至180天	515	156	—
合計	<u>14,087</u>	<u>9,585</u>	<u>7,070</u>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數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我們認為並無嚴重財務困難的獨立客戶有關，並根據過往經驗及管理層評估，該等逾期款項可予收回。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¹⁾	62	59	37

(1) 指定年度內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乃按該年度年初及年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除以年內相應收益再乘以365天。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平均周轉天數由二零一六年的59天減至二零一七年的37天，主要是由於我們努力加速從客戶收回未收回的款項。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二零一五年的62天減至截至二零一六年的59天，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減少。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已收回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收回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3.0百萬元或41.9%。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主要包括預付[編纂]、水電費及其他開支的預付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3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預付[編纂]增加所致。於本集團流動資產中，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3百萬元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預付[編纂]增加。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應付關聯方款項合共分別為人民幣11.6百萬元、人民幣1.4百萬元及零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			
楊先生	8,108	1,372	—
茂名天源	3,472	—	—
總計	11,580	1,372	—

應付關聯方款項屬非交易性質、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我們的應付關聯方金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4百萬元下跌人民幣1.4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零，反映通過抵銷我們向茂名天源作出的若干墊款而悉數結清應付楊先生款項。

我們的應付關聯方金額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6百萬元下跌人民幣10.2百萬元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4百萬元，主要由於結清楊先生代表本集團支付的[編纂]。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總額包括應計員工成本及津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其他應付稅項及應計[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1.2百萬元、人民幣15.1百萬元及人民幣15.8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員工成本及津貼	3,308	3,527	3,8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63	5,005	4,498
其他應付稅項	472	429	657
應計[編纂]	1,914	6,161	6,796
總計	<u>11,157</u>	<u>15,122</u>	<u>15,824</u>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總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5.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7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5.8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編纂]應計費用人民幣0.7百萬元所致。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總額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9百萬元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5.1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編纂]應計費用增加，及部分由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所抵銷。

客戶墊款

我們客戶墊款(i)指就尚未提供的服務向客戶收取的碼頭裝卸費用及(ii)預先收取的租金收入。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客戶墊款分別為人民幣0.9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1.9百萬元。

客戶墊款從二零一五年到二零一六年的減少主要是由於部分客戶墊款於提供有關服務時被確認為收益。相反，我們的客戶墊款由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取得客戶就尚未提供的服務作出的墊款及因此尚未確認為收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我們提供服務時確認收入約人民幣0.3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我們的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經營租賃、無形資產、預付款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非流動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89.3百萬元、人民幣183.7百萬元及人民幣187.7百萬元。

我們的非流動負債主要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非流動負債維持不變，均為人民幣0.3百萬元。

財務資料

債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未動用信貸融資人民幣30.0百萬元。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完成的按揭、質押、債權證、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券或其他類似債項、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總賬面值達人民幣146.5百萬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海域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中國多間銀行向茂名天源授出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本集團目前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程序，本集團亦不知悉有任何涉及本集團的待決或潛在重大法律程序。倘本集團涉及該等重大法律程序，我們會於有可能已產生虧損且虧損額可合理估計時，根據當時所得資料記錄任何或然虧損。

營運資金確認

經考慮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編纂]所得款項淨額後，我們信納，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滿足其現時需求（即於本文件日期起至少12個月的需求）。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回報率 ⁽¹⁾	5%	7%	9%
股本回報率 ⁽²⁾	4%	6%	9%
流動比率 ⁽³⁾	261%	401%	460%

財務資料

附註：

- (1) 總資產回報率乃按純利除以總資產計算，而總資產為指定年度總資產的期末結餘。
- (2) 股本回報率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除以股東權益計算，而股東權益為截至指定年度末股東權益的結餘。
- (3) 流動比率乃按指定年度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總資產回報率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分別為5%、7%及9%。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總資產回報率的逐年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純利於往績記錄期在增長。

股本回報率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我們的股本回報率分別為4%、6%及9%。二零一五年到二零一七年股本回報率的增加與同期純利的增加一致。

流動比率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乃按年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分別為261%、401%及460%。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及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部分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以及客戶墊款增加及即期所得稅負債所抵銷。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已訂立下列不會於[編纂]後繼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我們向茂名天源提供裝卸服務，亦自茂名天源購買柴油供卡車使用。我們亦同樣於往績記錄期內質押若干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作為茂名天源若干銀行融資的抵押品。該等銀行融資亦由正源擔保。作為回報，楊先生於二零一六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年二零一七年分別向我們償付擔保費，作為提供該項抵押品的酬金。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歷史財務報表附註27。下表載列該等交易的價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向茂名天源提供裝卸服務的收入	57	—	—
提供擔保及質押資產作為向茂名天源所授予若干銀行融資的抵押品的收入	—	1,679	4,042
自茂名天源購買柴油	900	—	—

本集團亦已訂立一項僅將於[編纂]後生效的關聯方交易。該項交易涉及向楊先生租賃香港辦公場所。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部分[編纂]由關聯方代表本集團結清。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3.5百萬元、人民幣8.0百萬元及人民幣7.7元。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為結清該等[編纂]而向關聯方償還人民幣19.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編纂]元與就[編纂]建議發行[編纂]直接有關。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向關聯方償還人民幣9.1百萬元以結清[編纂]，其中人民幣1.9百萬元與就[編纂]建議發[編纂]股直接有關。

董事確認本集團的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有關關聯方交易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除上文「一或然負債」所披露的質押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我們最近期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我們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財務資料

有關財務風險的定性及定量披露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對多種財務風險，主要包括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由於我們將該等風險敞口維持在較低水平，故我們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或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我們並無持有或發行用作交易的衍生金融工具。董事會檢討並批准管理各類風險的政策，概要如下。

市場風險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為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功能貨幣)結算。我們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我們透過密切監控外匯匯率變動管理外幣風險。

除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721,000元、人民幣4.1百萬元及人民幣4.5百萬元的應計費用(以港元或美元計值)及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319,000元的及人民幣71,000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外，本集團於該等日期並無重大外幣計值資產或負債。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貶值或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的稅後溢利將分別會減少或增加(如適用)人民幣36,000元、人民幣189,000元及人民幣224,000元，主要是由於換算港元或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虧損或收益所致。

(b)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計息銀行存款外，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重大利率風險。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本集團銀行存款的年利率分別為0.3%至0.35%、0.01%至0.35%及0.01%至0.35%。董事認為利率的任何變動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對手方未能按金融工具的條款履行其責任，因而導致本集團錄得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有關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敞口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及本集團就茂名天源獲授的銀行融資向若干金融機構提供的融資擔保的賬面值。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絕大部分的銀行存款存置於在中國註冊成立的主要金融機構。董事認為，該等金融機構的信貸素質較高，故本集團的銀行存款並無任何重大信貸風險。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四大商業銀行 ⁽¹⁾	38,622	44,412	19,188
其他上市銀行	271	579	189
	<u>38,893</u>	<u>69,991</u>	<u>19,377</u>

附註：

⁽¹⁾ 四大商業銀行為中國工商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中國農業銀行及中國銀行。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約77%、62%及24%的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五大客戶款項，而本集團8%、17%及7%的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最大客戶款項。

本集團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概無任何抵押品。然而，我們已制定政策，以確保向擁有相當信用背景的客戶作出銷售，且我們會定期對客戶進行信用評估。我們透過考慮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以及其他因素而評估每名客戶的信貸質素。信貸限額會定期進行檢討，並由財務部門負責該等監控程序。於釐定是否需為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時，我們會考慮未來現金流量、賬齡狀況以及收回的可能性。董事於評估各項債務的可回收性後認為認為風險水平極低並已作出充足撥備。於往績記錄期內，概無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錄得任何減值。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我們無法履行與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的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我們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並減少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我們預期透過內部產生的經營所得現金流量、[編纂]所得款項及來自金融機構的借款應付日後現金流量需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下表列示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所有負債的合約到期日均少於有關資產負債表日後的一年。表內所披露金額為已訂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377
應付關聯方款項	11,580
	<u>18,957</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166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72
	<u>12,538</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294
應付關聯方款項	—
	<u>11,294</u>

物業權益及物業估值

有關我們物業權益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三。物業估值師已對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擁有及租賃的物業進行估值。彼等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股息

我們無法保證日後將派付股息。於[編纂]完成後，我們將以每股股份為基準就股份宣派以人民幣計值的股息(倘有)並將以港元派付有關股息。除現金外，可能以股份形式派發股息，但股份分派須由股東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透過特別決議案批准。

財務資料

股息宣派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獲股東批准，我們預期將考慮以下因素：

- 我們的財務業績；
- 我們的股東權益；
- 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
- 我們的資本需求；
- 我們向股東或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股息的合約限制；
- 稅項因素；
- 可能對我們信譽的影響；
- 法定及監管限制；及
- 董事會可能視為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董事會目前並無就二零一八年或其後任何年度制定具體股息派付計劃。然而，我們每年會重新評估股息政策。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可供分派儲備人民幣159.7百萬元。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下表為我們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的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載於下文以說明[編纂]對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其已於該日進行。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列表僅為說明用途而編製，且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可反映倘[編纂]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任何隨後日期已完成的情況下我們有形資產淨值的真實情況。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載於下文的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的財務報表所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我們經審計綜合資產淨值計算，並作出下文所述的調整：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本集團經審 計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編纂]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未經審計 備考經調 整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備考經調整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每股股份 人民幣元 (附註3)	未經審計 備考經調整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每股股份 港元
按[編纂]每股 股份[編纂]港元計算	203,776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按[編纂]每股 股份[編纂]港元計算	203,776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計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乃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計綜合資產淨值人民幣213,588,000元計算，並就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形資產人民幣9,812,000元作出調整。
- [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按指示性[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計算，經扣除估計[編纂]及本公司已付或應付的其他有關開支(不包括約人民幣[編纂]元的[編纂]，其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計入)。
- 未經審計備考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於作出前文各段所述調整後按已發行[編纂]股股份計算，假設[編纂]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惟並無計及本公司根據本文件「股本」一節所述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概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貿易結果或本集團進行的其他交易。
- 就本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而言，港元已按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通行的中國人民銀行匯率1.00港元兌人民幣0.83591元換算為人民幣。

財務資料

[編纂]

我們的[編纂]主要包括向獨家保薦人支付的[編纂]及費用、聯交所[編纂]、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及與[編纂]及[編纂]有關的印刷及其他開支之和。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列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的[編纂]估計將合共約為人民幣[編纂]元。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編纂]約人民幣[編纂]元，其中人民幣[編纂]元為預付款項及人民幣[編纂]元為我們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開支。[編纂]前，我們預期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進一步扣除估計[編纂]約人民幣[編纂]元及將約人民幣[編纂]元的估計[編纂]記錄為預付款項。我們預期將於[編纂]後將根據有關會計準則將約人民幣[編纂]元列賬為自權益中扣除。[編纂]將根據已產生或將產生的實際款項予以調整。

[編纂]對我們財務表現的影響

由於二零一八年產生約人民幣[編纂]元的[編纂]將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我們二零一八年的純利將大幅低於未產生上市開支的純利。

近期發展

於往績記錄期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主要業務並無重大變動，繼續包括貨物裝卸服務及相關配套增值港口服務。董事確認，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我們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至本文件日期期間，財務或營業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直至本文件日期，概無發生董事預期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的行業、市場或監管發展或其他事件。

根據Ipsos，中國經濟現正放緩且預測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到二零二一年將減至6.0%。此外，由於產業由勞動密集型轉型為技術密集型，導致製造業近期出現放緩，故煤炭、油及其他散貨的內需下降，對港口碼頭服務行業造成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儘管近期經濟放緩對港口碼頭服務行業帶來短期挑戰，惟就長遠而言，預期該行業會出現反彈，此乃由於(i)中國政府因應經濟放緩而制訂的各種刺激措施(如降低基準利率及銀行存款準備金率，以及放寬銀行借款審批及項目審批要求等)，(ii)就長遠而言，預期廣東的新自由貿易區的業務及投資活動增加而令進出口預期增長以及(iii)東南亞國家經濟持續發展將可能帶動外貿。

於往績記錄期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港口碼頭服務行業的競爭情況依然分散，市場內有不少的港口服務營運商。於往績記錄期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對定價政策作出任何重大變更。

儘管自往績記錄期末起我們的業務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但我們預計，我們二零一八年的溢利將低於二零一七年，主要原因為二零一八年[編纂]增加及銷售成本與銷售及行政開支增加，而造成銷售成本與銷售及行政開支增加的原因為：(i)因僱員平均薪金增加，預計僱員福利開支將增加，及(ii)[編纂]，如核數師酬金、年度[編纂]及相關顧問費。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作出披露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文件另行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情況導致若股份於該日在聯交所上市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披露規定。